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及调整董事会 战略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提名董事候选人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将董事会人数由9人调整为12人，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6人调整为8人，独立董事人数由3人调整为4人。新增的3名董事将分别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的1名非独立董事、1名独立董事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担任。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孟超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宏辉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并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前提。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宏辉先生已完成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培训学习，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本次增选非职工代表董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公司于2025年7月12日披露了《关于经理层换届及更换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陈立新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2025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名孙君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及孙君光先生的个人简历

详见前述公告。2025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孙君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披露的《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孙君光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若董事候选人陈宏辉先生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则董事会同意选举其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

孟超先生，1986年9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中国海洋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组织人事干部、纪委委员、团委书记，人力资源部（党委工作部）党群工作处副处长、处长；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干部管理处（组织处）处长、干部监督与激励处处长，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人才工作办公室、老干部工作办公室）副部长。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孟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陈宏辉先生，1971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武汉科技大学管理学院讲师，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副教授、教授，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宏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及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